

证券代码：874041

证券简称：皖垦种业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和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超额利润分享方案（2025-2027 年度）》

经认真审阅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超额利润分享方案（2025-2027 年度）》，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制定的超额利润分享方案（2025-2027 年度），旨在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工作要求、提高企业活力、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该等交易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制定<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的议案》

经认真审阅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制定<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5 年度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符合公司超额利润分享方案和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 2025 年度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我们对该等交易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夏加发、吴纯杰、陈莉

2025 年 11 月 26 日